

牵动民生！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发布

价格运行关系经济发展,牵动百姓民生。

中办、国办近日印发《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于4月2日对外公布,为进一步深化价格改革,完善价格治理机制提供指引。

为何出台这份意见?
从必要性看,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迫切需要进一步深化价格市场化改革,提升价格治理能级,强化价格信号的导向作用。

“完善价格治理机制,通过价格信号引导经营主体提升供给质量、丰富消费业态,有利于更好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和满足人民对高品质美好生活的期待。”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所长李郁松说。

从基础条件看,近10年,我国价格改革取得了显著成效,全社会97.5%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由市场形成,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年均涨幅1.6%左右。与此同时,我国基本建立了以“准许成本+合理收益”为核心的政府定价制度,搭建起科学定价的“四梁八柱”。

围绕当前价格治理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意见部署了一系列重要工

作,明确了价格改革的目标:加快构建市场有效、调控有度、监管科学的高水平价格治理机制,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提升宏观经济治理水平,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为实现该目标,意见部署了重点任务,即“四个机制”和“一个基础”:健全促进资源高效配置的市场价格形成机制、创新服务重点领域发展和安全的价格引导机制、完善促进物价保持合理水平的价格调控机制、优化透明预期的市场价格监管机制,以及强化价格治理基础能力建设。

具体来看,意见有哪些新部署?
推进重要商品现货、期货市场建设,优化期货品种上市、交易、监管等规则;废止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和公平竞争的价格政策……意见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促进资源高效配置。

“意见紧扣时代脉搏和市场诉求,明确提出能由市场形成价格的都交给市场,释放出更好指引企业向‘新’而行、向‘绿’转型的价格信号。”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经济所副所长郭丽岩说。

能源资源领域的价格市场化改革是改革的重点和难点。意见明确,分品

种、有节奏推进各类电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加快完善电网代理购电制度,推动更多工商业用户直接参与市场交易;建立健全天然气发电、储能等调节性资源价格机制,完善新能源就近交易价格政策;完善全国统一的绿色电力证书交易体系。

对此,邓郁松分析,意见的这些部署适应了我国能源资源领域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将有力推动能源资源的高效利用和能源结构的优化。

公共服务是保障民生福祉的基础性产业。如何健全公共服务价格机制,备受社会关注。

加强普惠性幼儿园收费管理,加强学校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监管;民办普惠性养老、托育机构基本服务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或者设置参考区间等方式加强引导……意见明确了重点公共服务领域的价格改革任务和方向,牢牢守住民生底线。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放开价格绝不是放任不管,面对市场失灵时,政府必须积极有为,发挥‘有形之手’的作用,实施价格调控,推动价格向合理水平回归。”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市场所副研究员吕云龙说。

重要民生商品和大宗商品具有短期需求和供给弹性小、价格易波动、影响范围广等特点,人民群众和经营主体对这些商品价格波动的“体感”更为直接强烈。

着眼产供储销全链条,健全促进市场价格稳定的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关系国计民生重要商品的引导性价格区间调控制度;保障重点运输通道畅通、运输枢纽稳定运行……意见部署的政策举措系统全面、精准有力,着力发挥政府“有形之手”的作用,全方位、多层次为重要商品价格调控保驾护航。

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夯实市场经济运行的法治基础尤其重要。透明可预期的市场价格监管是规范市场秩序、稳定市场预期、增强经营主体信心的重要保障。

强化事前引导预防和事中事后监管,维护市场价格秩序;建立健全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加强线上线上、现货期货联动监管……围绕优化市场价格监管机制,意见提出了一系列实打实的举措。

“要坚持系统观念、综合施策,把健全价格治理体系和提高价格治理水平当作一项系统工程抓牢抓实。”郭丽岩说。(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如何多措并举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这场发布会给出解答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的意见》,进一步夯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发展基础。

意见有哪些亮点?如何构建覆盖各类主体、制度规则统一、共建共享共用的社会信用体系?在国新办4月2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有关部门负责人作出解答。

把信用信息用好、用准、用到位

信用信息是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基础。信用能不能发挥作用,关键看信用信息能不能用好、用准、用到位。

“对于一些应用价值较高的数据,重复归集的问题时有发生,浪费了大量资源,降低了效率,还会影响数据聚合效应的发挥。”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李春临介绍,针对这一问题,将强化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总枢纽”功能,开展信用信息归集共享质效评估,提升信息共享水平。

在数据治理方面,李春临表示,将着力加强数据的源头治理,完善信用信息标准体系,建立不同的数据主题库,精准满足不同需求,提高数据使用便利性。

数据流动起来,才能最大程度释放数据要素价值。针对有序推动数据开放流通,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依托全国信

用信息共享平台,根据需求向部门和地方共享信息,提供信用信息服务;另一方面,将制定公共信用信息授权运营管理办法,依法依规向信用服务机构开放信用信息。

强化行业信用信息归集共享

意见明确,推动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与行业信用信息系统深度联通、数据共享。

以交通运输领域为例,全国交通运输信用信息系统已累计归集交通信用信息35.7亿条,向社会提供5900多万条备查信息,支撑各级主管部门更好掌握公路水路经营主体异地经营执业情况。

交通运输部政策研究室主任刘鹏飞介绍,交通运输部与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已经建立了“总对总”共享通道,加强了信息数据的有效交换。

“今年我们编制印发了交通运输公共信用信息条目和规范,明确界定了信用信息的归集范围和数据共享标准。”刘鹏飞表示,下一步将持续推动规范落地,逐步做到“一地可查全国、异地实时共享”。

此外,交通运输部近年来持续推进以信用评价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工作。刘鹏飞介绍,通过全面推动信用评价的全覆盖,重点推动分级分类监管、创新推动区域协同监管等举措,

交通运输领域持续拓展信用评价的应用范围,积极发挥了信用便民惠企的作用。

提升守信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性

意见提出,深入推进信用融资和信用交易。

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对于提高小微企业的融资可得性具有重要作用。金融监管总局普惠金融司司长蒋晋表示,要把归集共享小微企业信用信息作为提升融资可得性和便利性的重要抓手。

蒋晋介绍,去年10月份以来,金融监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建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组织开展企业走访对接。在工作推进中,许多地区依托当地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开发了走访、申报、筛选、推送、反馈等一系列线上模块,大幅提升走访对接效率。

据统计,截至2025年2月末,全国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33.9万亿元,其中信用贷款余额9.4万亿元,同比增长25.8%。

蒋晋表示,金融监管总局将继续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做深做实“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推动加大信息共享力度,加大首贷、续贷、信用贷的支持力度,更好满足守信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

大力发展多层次征信市场

市场化征信机构是我国征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意见明确,优化个人征信市场布局,做优做精企业征信市场。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管理局局长任咏梅表示,围绕个人征信,人民银行按照“总量控制、结构优化、适度竞争”的原则,先后批设三家市场化个人征信机构,与征信中心互为补充、协同发展。2024年,个人征信机构提供信用评分、信用画像、反欺诈等各类征信服务700多亿次。

聚焦企业征信,人民银行引导企业征信机构整合企业各类涉企信用信息,为金融机构提供专业化、特色化的征信产品和服务,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征信机构参与融资信用服务平台运营。

数据显示,2024年,154家企业征信机构提供各类征信服务365亿次;截至2024年末,征信平台已累计服务各类经营主体近700万家,促成融资规模突破24万亿元。

任咏梅表示,人民银行将按照意见部署,加大对科技创新、普惠小微、绿色发展等领域的征信支持力度,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在征信领域的应用,并构建严密有效的征信监管体系,推动征信业依法合规健康发展。(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三峡集团一季度发电量首次突破千亿元

这是4月1日在湖北宜昌拍摄的三峡大坝(无人机照片)。

据三峡集团消息,截至3月31日,三峡集团一季度发电量首次突破千亿元大关,创历史新高,为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及国家能源安全保障提供了强劲支撑。

(新华社 发)

事关安全生产！七部门出手升级安责险保障力度

将生产安全事故每人死亡伤残责任全国最低保障限额由30万元提升至40万元,覆盖全体从业人员、保险金额实行同一标准……安责险保障力度再升级。

应急管理部、财政部、金融监管总局等七部门4月2日对外发布新修订的《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办法》,提高安责险保障额度,扩大保障范围,完善事故预防服务机制,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安全。

什么是安责险?
安责险是对生产安全事故造成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等进行赔偿的保险。实施办法明确,应当投保安责险的单位包括从事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

小险种,大作用。2024年,我国安

责险保费收入179亿元,占产险保费收入的1.06%。规模比例虽然不大,面对安全生产事故这样的大事,安责险却发挥了重要的保障作用。

应急管理部、金融监管总局有关司局负责人介绍,2017年我国发布《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办法》。安责险制度实施以来,在经济补偿和事故预防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为落实2021年修订的安全生产法相关规定,切实解决安责险工作中存在的投保覆盖不充分、事故预防服务机制不畅等问题,七部门对实施办法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实施办法实现了多方面保障升级——

保障额度提升。将生产安全事故每人死亡伤残责任全国最低保障限额由30万元提升至40万元,各地可在全国最低保障限额之上,结合实际确定当地最低保障限额。据了解,目前有的地

区最低保障限额已达80万元。

保障范围扩大。明确了安责险应当覆盖投保企业全体从业人员,将临时聘用人员、被派遣劳动者等有用工关系的人员纳入从业人员范畴,保险金额实行同一标准,不得因用工方式、工作岗位等差别对待。

理赔服务优化。提出建立重大或典型事故快速理赔机制和预付赔款机制。

值得注意的是,作为在事故后端提供理赔服务的安责险,此次“向前走了一步”,在事故预防服务机制方面有所完善。

保险机构可协助被保险人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排查等事故预防工作,被保险人应当配合并及时进行整改。实施办法还明确要求,保险机构应当依据相关规定和合同约定,按照不高于安责

险实际收取保费的21%投入事故预防服务费用。

为确保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保险业已定下“时间表”——

金融监管总局将指导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开展配套建设,包括制定发布安责险行业标准条款、理赔实务规程、行业自律公约,建立专家库。同时还将建设全国安责险信息共享平台,对安责险信息进行归集和分析,提供保险机构和保单信息查询等服务。

记者了解到,安责险行业标准条款、理赔实务规程、行业自律公约的制定都力争在今年上半年完成。

安全生产保障不断升级,将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驾护航,也将助力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更好发挥保险业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激发民企创新活力 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

民营经济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民营企业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力量。以“低成本+开源”模式训练出人工智能大模型,掀起“人工智能热潮”;人形机器人登上春晚舞台、走进工厂“实训”,变得“心灵手巧”……一段时间以来,广大民营企业积极布局新赛道、新产业,彰显其在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中的重要作用。

近期,从中央到地方持续加密政策、加大力度,不断优化民营企业创新生态,激发向“新”提“质”的动力。

以新谋进 强化科技源头供给

高度折叠的飞行体从汽车后尾舱全自动分离释放,不到5分钟即完成平稳落地。近日,在广州的小鹏汇天总部,分体式飞行汽车“陆地航母”正进行实景演示。

自去年珠海航展首飞以来,“陆地航母”已获近5000台订单,“起飞的加速度背后有政府与企业的合力。”从设立专项资金到相关证件审批,政府部门给予真金白银的支持,让我们坚定技术路线、专注研发创新。”企业创始人赵德力说,目前正在加快推进量产计划,抢抓产业先机。

从低空经济到量子通信,具身智能到生物制造,民营企业奋力向新而行。推动企业加强原创性引领性技术攻关,政策的引导和支持持续加力。

强化科技源头供给,相关部门出实招、破瓶颈——

国家发展改革委明确支持有能力的民营企业牵头承担国家重大技术攻关任务,向民营企业进一步开放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工业和信息化部支持企业联合高校院所承担国家科技项目,面向产业需求开展攻关;国家知识产权局在完成全国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盘点工作的基础上,按产业细分领域向45万家企业匹配推送……

鼓励民营企业勇担重任,各地推出务实举措——

福州完善企业参与重大科研攻关需求征集与榜单编制机制,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每个项目支持经费100万元至500万元;江苏正建设一批重大科创平台,支持民营企业与相关平台共享科研基础设施;浙江已设立30亿元的省人工智能产业基金,主要在人工智能领域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科技……

“民企参与国家重大技术攻关任务的数量增加、范围扩展,科创平台等科研基础设施向民企的开放力度不断加大。”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政策与经济研究所所长张勇飞说,政策协同联动,推动更多民企在科技攻关中展现更大作为。在建设现代产业体系的过程中,民企正迎来更多机遇。

两“链”相融 让创新力转化为生产力

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基本路径。让创新链与产业链无缝对接,是激发民营企业创新活力的关键,也是政策发力的重点。

一边是车间内十余条中试组装测试线忙碌运转,另一边是来自医疗器械、智慧停车等领域的科研项目“跑”完走向产业化的最后一程……在成都高新区的蜂鸟智造中试基地,每周都有新项目进行成果转化。

智慧交通产品制造商臻识科技董事长任鹏告诉记者,从四目相机到球机、枪机,企业每年都要找平台试产几十种产品。“从这里走完中试,我们才敢放心推向市场。”

助力企业完成从样品到产品的“关键一跃”,一个个类似这样的平台正在各地加快建设。

截至目前,我国累计培育1606家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制造业中试平台超2400个。福建、湖北、重庆等地推出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等推广应用支持政策,不断完善收益分配、风险分担机制,畅通技术创新到市场应用的转化通道。

为企业创新找到更多“搭档”:武汉东湖高新区搭建以“用”为导向的科创供应链平台,目前完成企业供需对接超1.2万项;

破解企业“不敢试”“试不起”的痛点:在广东东莞,“中试贷”精准注入中试平台建设,覆盖创新链和产业链的科技金融生态链加快完善……

以服务创新支撑科技创新、产业创新,更多探索正在展开。政策带动下,越来越多新技术新产品应用落地,引领技术突破与产业升级。

“下一步,我们将聚焦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等试点一批政策。”工业和信息化部规划司司长姚瑒表示,还将出台推进科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破解科技、市场“两张皮”问题。

优化环境 提升创新体系效能

良好创新生态是激发民企向“新”的关键,更是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沃土。围绕营造宽松包容的创新环境,呵护民企创新活力,政策连续打出“组合拳”。

着眼公平有序,深入破除市场准入壁垒,严格开展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依法保障民营企业公平的发展机会;

让创新要素顺畅流动,推进国家统一技术交易服务平台建设;

精准扶持企业发展,开展新一轮中央财政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行动,健全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实打实回应关切;

坚持因地制宜因产施策,统筹传统产业升级和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培育壮大,向民营科技企业设立“揭榜挂帅”专项支持基金……

一项项部署正形成合力,让更多民企敢创新、愿创新。

截至目前,我国累计培育60.5万家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超49万家高新技术企业,其中大部分都是民营企业。在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民营企业占比扩大至92%以上。民营企业发展向好,成为我国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的重要力量。

“在扎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各项政策的同时,还要强化助企帮扶,构建开放多元的创新体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院长张立说,要加强资金、技术、人才要素保障,在一些领域强化政策引导,避免重复建设,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让更多民企在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征途上跑出加速度。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坚决治理“一包了之” 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监管新规出台

据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记者2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获悉,该局近日发布《集中用餐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自2025年4月15日起施行。

坚决治理“一包了之”“只包不管”的现象,《规定》将集中用餐单位供餐方式概括为单位食堂自营、委托承包经营、从供餐单位订餐三种,委托承包经营的单位食堂,单位、单位食堂、承包方都应按照规定承担食品安全责任。

武铁增开97对始发临客列车 应对清明节客流高峰

新华社武汉4月2日电 记者从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获悉,为应对清明节客流高峰,武铁计划增开97对始发临客列车,并采取动车组重联运行、开行夜行高铁等措施,满足旅客铁路出行需求。

武铁地处全国铁路网中部和地理位置中心,路网贯通南北,承东启西,是全国铁路的重要枢纽。清明假期旅客探亲、祭祖、踏青等出行需求旺盛。武

铁运用铁路12306大数据,实时跟踪清明期间客流运行情况,预计4月3日至7日间将发送旅客415万人次。

为确保旅客出行安全有序,提升旅客出行体验,武铁在各大火车站动态增加安检、验票与服务能力配置;武汉、襄阳客运段为旅客准备了赏花攻略宣传册;武汉、襄阳、宜昌等车站还积极与地铁、公交、出租车等交通部门协调对接,服务乘坐夜行高铁抵达的旅客。